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2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鹰股份	股票代码	0020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古少波（代）	吴仁生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4 楼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电话	0755-82924810	0755-82924810	
电子信箱	zq@szby.cn	zq@szby.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92,009,460.99	3,100,253,066.81	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584,208.92	181,024,786.39	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5,187,332.41	180,567,459.79	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461,207.55	-586,088,276.48	25.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4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3%	7.16%	-0.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66,395,649.80	8,762,339,826.03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55,492,899.06	2,706,710,518.36	5.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2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古少明	境内自然人	21.51%	271,642,980	0	质押	191,050,000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5%	158,510,535	0	质押	127,104,000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1%	144,100,486	0	质押	135,817,6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2.63%	33,189,860	0			
李素玉	境内自然人	2.40%	30,341,646	0	质押	22,710,000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组合 B	其他	1.83%	23,057,668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7%	16,060,200	0			
罗仕卓	境内自然人	0.71%	9,006,100	0	质押	810,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8,715,484	0			
吴玉琼	境内自然人	0.59%	7,412,5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古少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吴玉琼系一致行动人，李素玉与罗仕卓系母子关系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16 宝鹰 01	118813	2019 年 08 月 19 日	15,000	7.00%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宝鹰 01	112545	2020 年 07 月 12 日	61,000	6.80%

(2)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51%	66.15%	-0.6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05	7.37	-17.9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2017年上半年，全球经济继续改善。发达经济体总体复苏平稳，美国、欧元区和日本经济普遍回暖，但全球经济复苏并不平衡，结构性强劲增长仍未出现，依然面临不少风险和不确定因素。国内经济发展的总基调为稳中求进，为此国家加快结构调整步伐，在适度扩大总

需求的同时，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举世瞩目的规划纷纷开始推进，势必为建筑装饰行业带来可观的增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和企业自身实际情况，以年度计划为中心，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的水平，推动主业拓展升级；根据市场开发形势，及时调整和升级经营策略；加强对项目生产运营管理、安全质量管理和风险控制管理，全面提高项目管理的水平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完善海外管理体系，突出区域市场开发能力，积极跟踪相关项目，紧紧抓住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倡议的契机，推动公司海外市场发展取得重大突破；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非公开发行债券等筹融资工作，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利息成本，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财务状况；完善增值税发票管理制度、明确付款程序等方式规范经济业务，减少涉税成本，降低涉税风险；继续深化“互联网+”、BIM等现代IT技术在建筑装饰工程领域的应用，积极拓宽公司科技创新服务平台，逐步形成创新、科技、设计、施工一体化模式。上述措施的贯彻落实，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业绩取得稳步发展的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9,200.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58.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3%。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加强精细化管理、以及海外业绩进一步增加等综合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实现国内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2017年上半年，公司继续高度重视装修装饰主营业务的发展，锐意进取，积极推动主营业务往更深层次的发展。在确保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整合幕墙、门窗、智能化、消防、机电设备、钢结构等配套资源，挖掘公司在配套资质方面的巨大市场潜力，与主业资质形成良性互动，共同发展，为客户提供更全面、更优质、更高效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综合解决方案及承建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实施“精品工程战略”、“科学管理战略”，加强对业务和工程项目的精细化管理、项目责任制管理，坚持发扬优良的“工匠精神”传统，充分发挥在服务高端客户方面积累的技术、经验、资源以及先发优势，为实现开发和培育更多高端客户，稳步增加业务来源的目标而努力。

2、整合各方资源，大力开拓国际业务，海外收入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凭借国家“一带一路”的伟大倡议迅速推进的历史机遇，公司重点关注各区域经济走廊的发展动向，加强对海外市场的分析研究，积极利用“亚投行”、“丝路基金”以及国家对有关地区的专项贷款与合作基金的发展机会，加大了开拓海外市场的步伐，加速完善了国际化业务团队的培育，通过经贸合作、文化交流、政商互动等方式，积极有效整合各方资源，大大增强了对海外区域市场的开发能力，极大提升了“宝鹰”品牌在海外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2017上半年，继续倾力发展宝鹰股份旗下业务各具特色、市场各有侧重的海外业务平台，扎实有效地推进公司海外战略的实施和深入，实现主营业务的增量发展。通过几年的精心播种、苦心培育的市场业务正在逐渐开花结果，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收入同比稳步增长，在公司的业务占比进一步增强，显示了公司实施“一带一路”海外业务发展战略的决心和能力。

3、继续实施“互联网+”战略和发展高新产业

“互联网+”代表一种新的经济形态，即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经济社会各领域之中，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实现工具的经济发展新形态。与此同时，随着“互联网+”

等全新发展理念和新兴商业模式的实践，充分发挥互联网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亦将有助于提升建筑装饰企业的创新力和生产力，大大增强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的深度和广度。

4、继续推动再融资项目，探索金融创新，助力公司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强化资本运作，积极推进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等融资工作。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8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2,642,317股新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13.28亿元，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发行资金到位，一方面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负债率，有效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另一方面，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进一步的增强，助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5、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于2017年5月顺利完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改选以及相关建筑、金融、法律等综合管理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人员组成、专业分布和知识结构合理，将对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更好更快的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公司根据要求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公司根据要求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详见第十节附注五、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1-6月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4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半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6户，减少0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古少波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